

南 雄 市 人 民 政 府

以优质均衡为方向 以公平质量为核心 力促南雄义务教育高质量发展

——南雄市推进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 自评报告

近年来，我市在推动经济社会快速健康发展，奋力打造融湾联赣省际门户城市同时，紧紧围绕“打造新时代教育强市”目标，将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融入县域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坚持以促进教育公平为取向，以提高教育质量为核心，以改革创新为动力，着力构建更加公平、更高质量、更具活力的教育服务体系，深入推进南雄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向前发展。现对照《教育部关于印发<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办法>的通知》要求，将我市推进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工作的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南雄地处粤北山区，全市总面积 2326.18 平方公里，辖 18 个镇（街），236 个村（居）委会，户籍人口 49 万。多年来，

南雄先后荣获“广东省教育强市”、“全国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市”与“广东省推进教育现代化先进市”等称号。目前，全市共有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校 60 所，其中完全中学（初中部）3 所，初级中学 9 所，九年一贯制学校 7 所，特殊教育学校 1 所，完全小学 34 所，另有教学点 6 个。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校在校学生 41644 人。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为 100.7%，义务教育阶段适龄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率为 100%。全市共有在编教职工 2990 人，专任教师 2932 人。

二、指标达标情况

南雄市坚持教育优先不动摇，持续加大教育投入，不断统筹优化城乡义务教育资源配置，巩固提升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发展成果，深入研究破解义务教育发展难题，全力推动县域内义务教育优质均衡高质量发展。对照指标体系，经自查自评，我市达标情况具体如下：

（一）资源配置 7 项指标自评情况

1. 南雄市每百名学生拥有高于规定学历教师数：小学 6.14 人、初中 7.29 人，校际差异系数小学为 0.431、初中为 0.244。

2. 南雄市每百名学生拥有县级及以上骨干教师数：小学 1.41 人、初中 1.54 人，校际差异系数小学为 0.309、初中为 0.324。

3. 南雄市每百名学生拥有体育、艺术（美术、音乐）专任教师数：小学 1.18 人、初中 1.12 人，校际差异系数小学为 0.484、初中为 0.353。

4. 南雄市生均教学及辅助用房面积：小学 4.92 平方米、初中 5.34 平方米，校际差异系数小学为 0.507、初中为 0.497。

5. 南雄市生均体育运动场馆面积：小学 8.4 平方米、初中 9.34 平方米，校际差异系数小学为 0.497、初中为 0.447。

6. 南雄市生均教学仪器设备值：小学 3516.69 元、初中 4049.25 元，校际差异系数小学为 0.471、初中为 0.421。

7. 南雄市每百名学生拥有网络多媒体教室数：小学 3.19 间、初中 3.08 间，校际差异系数小学为 0.434、初中为 0.297。

综上，县域义务教育校际均衡 7 项指标，小学阶段七项指标差异系数在 0.309 至 0.507 之间，综合差异系数为 0.447；初中阶段七项指标差异系数在 0.244 至 0.497 之间，综合差异系数为 0.369。

（二）政府保障程度 15 项指标自评情况

8. 南雄市充分考虑城市空间布局、人口分布特点、学龄人口变化趋势，将学校建设规划纳入城市空间统筹规划，坚持教育空间资源优先布局、教育用地优先保障，实现教育发展合理规划和资源优化配置。

9. 南雄市严格按照《普通中小学建设标准指引（2016 版）》《中小学校项目规范（SJG120-2022）》《普通中小学建设标准指引（2023 版）》建设义务教育学校，做到建设标准统一；按照初中 1:13.5、小学 1:19 的标准统一核定教师编制；按照小学 1150 元/生/年、初中 1950 元/生/年的标准统一保障生均公用经费；按照《义务教育学校设备设施配备标准》标准要求，统一配

备教育教学设施设备。

10. 南雄市所有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校均达到每 12 个班级配备音乐、美术专用教室 1 间以上的要求。

11. 南雄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超过办学规模的有 7 所，其中，小学 5 所、初中 2 所、完全中学 0 所（初中部）。已针对现有超规模学校制定整改方案，明确逐年化解目标和任务，努力化解大校额问题。

12. 南雄市有小学教学班 731 个（含九年一贯制学校 59 个、特殊教育学校 7 个，小学教学点 24 个），初中教学班 350 个（含九年一贯制学校 40 个、特殊教育学校 6 个），小学高于 45 人的班级 43 个（含九年一贯制学校 1 个、特殊教育学校 0 个，小学教学点 0 个），初中高于 50 人的班级 37 个。小学高于 45 人、初中高于 50 人的班级涉及 7 所学校，已“一校一策”制定整改方案。

13. 南雄市对于学生规模不足 100 人的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不含教学点），按 100 人标准核定并拨付公用经费。

14. 南雄市特殊教育学生 2026 年公用经费为 372.25 万元，生均公用经费 9123.77 元，均高于 6000 元的指标标准。

15. 南雄市义务教育学校教师月平均工资收入为 10873 元，高于当地公务员月平均工资收入 10375 元的水平。

16. 南雄市义务教育学校所有专任教师均完成 360 学时培训，完成率为 100%。

17. 南雄市严格执行省市对教职工编制管理的要求，进一步完善中小学教职工编制动态管理机制，提高编制使用效益。

18. 南雄市符合交流轮岗条件的教师人数为 1144 名，参与交流轮岗教师 116 名，占比 10.14%，其中交流轮岗的骨干教师 42 名，占比 36.21%。

19. 南雄市专任教师 2932 人，其中持有教师资格证的专任教师 2932 人，占比 100%。

20. 南雄市城区和乡镇公办小学、初中寄宿制学校就近划片入学比例为 100%。

21. 南雄市优质高中招生名额总数为 3186 人，其中指标生计划招生 1593 人，农村初中指标到校指标生计划分配人数 774 人，占指标生（含自主招生）计划招生总人数的 48.59%。3 所高中学校实际录取 3186 人，录取指标生 1465 人，指标生录取占录取总人数的 45.98%。

22. 南雄市符合条件的随迁子女数为 2542 人，其中在公办学校就读 2542 人，在政府购买服务的民办学校就读 0 人（南雄市无民办学校），合计 2542 人，在公办学校就读学生占 100%。

（三）教育质量 9 项指标自评情况

23. 南雄市 2026 年初中毕业生 5495 人，三年前初一在校生 5457 人，毕业年级三年转入学生 203 人，转出学生 162 人，全区初中三年巩固率为 100.70%。

24. 南雄市 2026 年适龄残疾儿童少年总数为 436 人，已按规

定办理暂缓入学人数为 25 人，安置入学 411 人，其中，在普通学校随班就读 227 人，在特殊教育学校（含南雄市外）就读 109 人，送教上门 75 人。残疾儿童少年入学率达 100%。

25. 南雄市学校建立章程比例达 100%，严格按章办学、依法治校，全面落实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建立区域教育信息化一体化管理体系，实现信息化赋能学校管理与教学，提高教育管理效能，通过数字化教育资源共享提高教育教学的效率和质量。

26. 南雄市 2025 年教师培训经费 767.37 万元，学校年度公用经费预算总额 11040.98 万元，教师培训经费投入占学校年度公用经费预算总额比例为 7.59%。

27. 南雄市教师在日常教育教学中掌握相应的应用技术，有效利用线上优质课程资源，将线上和线下教学相结合，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教学信息化水平达到较高标准，更便捷、更高效地达成教学要求。

28. 南雄市各学校贯彻落实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形成“党组织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部门各负其责”的治理格局。构建区域德育工作体系，各学校德育工作、校园文化建设达到良好及以上水平。

29. 南雄市各学校严格执行国家、省课程方案和计划，开齐开足开好课程，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循教育规律，以深化课程教学改革为抓手，促进教学方式变革和教师队伍建设，探索教育体制机制创新，推动县域教育教学质量全面提升，取得一系

列成果。

30. 南雄市各学校扎实推进“双减”工作落实落细，加强机制建设，完善制度体系，提升课堂教学质量，统筹优化作业设计，优化课后服务供给，高标准依法治理校外培训机构，有效减轻学生过重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

31. 近年来，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数据显示，2021 年南雄市四、八年级相关科目的义务教育质量综合系数与校际差异系数均未完全达标，2022 年至 2025 年未开展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

（四）关于《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办法》第十条自评情况

南雄市不存在以考试方式招生；不存在违规择校行为；不存在重点学校或重点班；不存在“有编不补”或长期聘用编外教师的情况；教育系统不存在重大安全责任事故和严重违纪违规事件；没有弄虚作假行为。

三、主要举措及工作成效

南雄市将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作为加快教育现代化、增进民生福祉的重要战略举措，坚持以办好每一所学校和关注每一个学生健康成长为着眼点和落脚点，以科学合理配置教育优质资源为根本，紧紧围绕公平和质量两个核心，积极实施义务教育中小学校“补短板、强弱项、促内涵、提质量”工程，系统推进资源配置、政府保障、教育质量与社会认可度等四大类指标落实，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教育问题，努力办好让人民

满意的教育。

（一）加强工作领导，保障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一是建立健全教育发展“人、财、物、地”四大保障机制，解决经费投入、学位供给、项目建设以及人才招聘等重大问题。全面落实教育经费“两个只增不减”要求，“十四五”期间全市教育总投入从103634万元增至115931万元，累计增幅达11.87%，一般公共预算教育经费从65329万元增至74268万元，增长13.68%。二是执行四套班子领导成员、市直单位联系教育制度，将履行教育职责纳入镇（街）和部门绩效考核，统筹推进教育发展。三是先后出台《南雄市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1-2020）》《南雄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第十四、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南雄市“十三五”、“十四五”、“十五五”教育发展规划》《南雄市区教育设施布局专项规划（2021—2025年）》等系列政策文件，不断建立完善工作体制机制，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提供良好政策和组织保障。

（二）优化资源配置，构建优质均衡发展体系

坚持“四个统一”标准，统筹优化县域内城乡义务教育学校资源一体化建设，不断提升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水平。“十四五”期间，全市共投入资金4.93亿元，实施中小学建设项目9个，包括新建1所、改扩建2所，累计新增公办优质学位3150个。其中，投入3.65亿元新建南雄市北城区托幼一体化学校，新增2160个城区小学优质学位；投入2448万元改扩建南雄市第

三小学，新增 540 个小学优质学位；投入 150 万元改造实验小学教学楼目，新增 450 个城区小学优质学位。另外，投入 7331 万元积极实施农村中小学危房改造，投入 692.38 万元完成全市学校教室灯光改造，投资 2210 万元推进乡镇“三所学校”补短板及农村学校运动场改造等项目建设，农村学校办学条件得到显著提升。同时，大力推动实施义务教育学区化、集团化办学改革，全面提升城乡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水平。

（三）优化师资管理，提升师资队伍综合水平

一是以深化“县管校聘”管理改革为抓手，建立健全教师编制动态调整机制，统筹调配我市义务教育中小学教师资源，保障义务教育教职工编制需求。坚持人才储备、公开招聘做法，择优吸引优秀人才从教，进一步优化教师队伍年龄、学科、学历结构。

“十四五”期间共招（选）聘教师 830 人，其中体育、艺术、信息技术、心理健康等紧缺学科教师 159 人，占比 19.16%，有效缓解相关学科师资不足问题。二是实施义务教育学校校长、教师交流轮岗制度，实现城乡义务教育资源优质均衡配置。通过建立“名校长、名教师、名班主任流动机制”，推动名教师、骨干教师跨校走教，促进城乡教师双向交流与共同提升。三是合理核定教师岗位设置结构比例，逐年提高中高级岗位结构比例。完善中小学教师绩效工资制度与增长机制，及时核定学校绩效工资总量，确保教师工资福利待遇实现“两个不低于”。全面落实教师定期体检制度，建立健全教师健康档案，每年组织一次全面健康检查，

关注教师身心健康发展。每年推荐教师评选市级或县级“四有”好老师、优秀教育工作者等先进典型，树立教书育人榜样。切实帮助教师解决实际困难，增强教师的职业幸福感和归属感，营造尊师重教、奋发向上的良好氛围。四是以创建“名校长、名教师、名班主任工作室”为抓手，建立健全教师培训体系，严格落实5年360学时全员培训要求，累计投入培训经费超过2000万元，培训覆盖思政、体艺、心理等16个学科，年均培训教师超2985人次；培育101个“名工作室”，辐射带动教师专业成长，有效提升区域整体教学水平。五是推进“党建+教师发展”行动，把党性党风教育融入师德师风教育，全力提升师德师风建设水平。

（四）创新治理模式，凝聚优质均衡发展合力

一是全面落实从严治党要求，全市公办中小学校党组织覆盖率100%。全面推行党组织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修订学校章程，制定党组织会议和校长办公会议议事规则，明确“三重一大”事项须经党组织会议研究。印发《南雄市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职责及书记、校长、专职副书记工作职责（试行）》，建立党组织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制度，形成“部署－落实－督查－考核”闭环管理，夯实教育发展的组织基础。

二是全面完成“一校一章程”建设，全市义务教育学校均已形成符合本校特色、涵盖办学理念、管理体制等核心内容的章程体系，实现学校管理有章可循、规范运行。构建全市家庭学校社会协同育人机制，初步形成定位清晰、机制健全、联动紧密、科

学高效的协同育人格局，组织家长与社会各界人士广泛参与学校管理、教学监督、膳食评估等各类活动，增强协同育人合力。

三是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及省市关于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发展的决策部署，扎实推进校外培训治理工作。成立由教育、市监、公安、消防等多部门组成的专项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建立联动执法机制，明确职责分工，形成监管合力。依托全国监管平台强化资金、培训内容、人员资质全过程监管，采用“双随机、一公开”方式加大常态化巡查力度，针对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不定期开展专项排查整治活动，有效遏制了行业乱象，取得了显著治理成效。

四是建立一支专兼职结合的督导队伍，完善片区责任督学资格认定、挂牌督导一系列工作制度，实现幼儿园与中小学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全覆盖。充分发挥督政、督学与评估监测作用，明确督导事项、流程规范与结果运用机制，强化督导整改和问责反馈环节，全面提升教育督导效能和权威。

五是严格落实校园安全主体责任，健全“人防+物防+技防”校园安防体系，从隐患排查、智能防控、人员物资保障三方面筑牢安全防线。建立隐患动态清零机制，在技防层面实现视频监控全覆盖，按要求配备专职保安及防暴器械，全面提升校园应急处置能力。

（五）坚持“五育并举”，促进学生全面健康成长

一是建立以校长为第一责任人的德育工作机制，推动形成

“三全”育人格局。紧紧依托各类主题活动日，组织实施红色研学教育实践，增强德育时代实效。深入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社会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把做好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作为首要任务常抓不懈，印发构建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共同体工作方案，全力推动中小学思政课建设。全面强化法治教育，为各校聘请 44 名兼职法治副校长和 38 名校外法治辅导员，配备率 100%。近三年来，举办法治宣讲、模拟法庭等活动 400 余场，学生法治意识显著增强。

二是建立健全高质量教研体系，充分发挥集体备课在教学模式创新、技术与课堂融合、教学质量提升中的关键支撑作用，凝聚教师团队智慧，破解课堂教学改革难点，促进课堂教学改革。深化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应用，评选广东省中小学智慧教育应用标杆校 3 所、名师团 3 个，教师平台资源使用率达 100 %。推进人工智能赋能教学，在 8 所学校开展人工智能辅助教育教学试点，配备 AI 爱学网精准教学系统 8 套，学生参与度提升 80%。严格落实“双减”政策，启动综合素质评价和教育质量监测，全面提高中小学教育教学质量。

三是开展校园“阳光体育”活动，落实推行“课间 15 分钟”，确保学生每天综合体育活动时间不低于 2 小时，学生体质健康达标率达 97%。开展大课间评比活动、足球竞赛、篮球竞赛等区域体育活动，提升学生体育竞技水平。实施美育提升行动，将美育融入语文、历史等学科教学，充分挖掘课程美育元素，推动美育

浸润人心。聚焦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严格落实每两周 1 课时的心理课程，重视抓好校园卫生、疾病预防与学生近视防控工作，所有学校均建成卫生保健室与心理咨询室。高度关注特殊群体，依托第三方平台开展心理测评，精准守护学生身体与心理健康。创新劳动教育，分学段明确劳动教育目标，开设劳动教育必修课，开展系列校外实践教学，打造劳动特色实践载体，中小学生学习劳动技能与科学素养获得大幅提升。

（六）推动教育共享，构建公平发展良好格局

南雄市全力推动教育共享，让优质教育惠及每一名学生，促进优质均衡公平发展。一是规范招生秩序，全面实施阳光招生。严格执行“免试就近入学”政策，根据户籍、房产等信息科学划定招生片区，公办小学、初中就近划片入学比例均达到 100%。二是保障特殊群体权益，实行“一人一档”动态管理机制，为留守儿童逐一建档，全面记录家庭状况、监护情况等信息，关爱留守儿童成长。落实学生资助政策，实现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全覆盖。构建以随班就读为主体、特殊教育学校为骨干、送教上门为补充的特殊教育服务体系。目前，全市适龄残疾儿童少年入学率达 100%。三是高标准完成校校通教育信息化工程，推进小学同步课堂（双师课堂）应用研究和小学智慧同步课堂建设，力促优质教育资源共建共享。四是深入实施“农村校园公交”，切实打通边远山区孩子接受优质教育的“最后一公里”。目前，在 16 个镇开通 422 条专线，投入车辆 116 台，运营接送学生 11462

人，力促优质教育惠及边远山区更多适龄孩子。

四、存在问题

对照《教育部关于印发〈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办法〉的通知》要求，我市推进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工作仍存在如下问题：

（一）优质均衡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

当前城区学校布局与入学需求之间仍存在不均衡，“大校额”“大班额”现象尚未彻底化解。学校办学条件仍存有短板，如生均教学辅助用房、体育运动场馆面积不足，优质均衡发展水平尚待进一步提升。

（二）队伍建设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

南雄市师资队伍建设虽成效明显，但师资整体水平仍不能满足教育事业快速发展和学生全面发展需求，表现为部分学校教师年龄、学科结构性欠缺，队伍活力有待增强，教师教育教学创新能力整体偏弱，信息技术与教学融合的深度仍有不足。

（三）教育质量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

校际发展不均衡问题依然存在，城乡学校在课程实施、教学管理和育人模式等方面仍有明显差距，“五育并举”体制机制尚不完善，劳动教育、心理健康教育等方面的资源保障仍显不足。

五、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优化资源布局，提升优质均衡水平

持续坚持“四个统一”建设标准，进一步统筹优化城乡义务

教育学校资源一体化配置，改善城乡义务教育中小学校办学条件，将在财政投入、资源配置、基础建设、实验装备、课改研究等方面，最大程度实现共建共享，让镇、村学校同样享受城区相同的建设标准和教育教学资源，整体提升城乡义务教育中小学校优质均衡水平。针对办学条件不达标的学校，将严格执行“一校一策”方案，全面予以整改落实。如加快实施校园功能室提升工程，科学控制学校办学规模，确保生均教学辅助用房、体育运动场馆面积达标，等等。

（二）优化队伍建设，提升师资素养水平

一是持续深入推进“县管校聘”改革，精准补充紧缺学科师资，建立教师编制年度动态调整机制，依据学校规模、学生数量及学科结构等因素，每年核定一次编制，确保师资配置充足。二是构建分层分类培训体系，为新教师、青年教师、骨干教师及农村教师制定差异化培训方案，切实增强培训针对性，增设学科教学、信息化应用及心理健康等专题内容，积极培养高层次领军人才和高水平创新团队，引领教师专业获得全面成长。三是进一步完善教师交流轮岗制度，扩大覆盖范围，加大轮岗交流力度，有计划地安排城区教师、骨干教师向农村学校、薄弱学校流动，引导各学科教师专业化发展，力促教师队伍结构、年龄结构不断得到优化。四是持续深入推进“党建+教师发展”行动，把党性党风教育融入师德师风教育，全力提升师德师风建设水平。

（三）深化教育改革，提升教育质量水平

实施义务教育学区化、集团化办学改革，推进集团化办学和学区制模式管理，以城区优质校为核心，辐射带动农村薄弱校，实现资源共享、管理协同和质量整体提升；加强课程建设指导，成立课程专家团队，指导学校开发特色校本课程，建立全市校本课程资源共享库。完善德育工作体系，强化思政课建设，培养永远“听党话、跟党走”品学兼优的一代新人。建立健全心理危机有效干预机制，加强中小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确保学生身心健康成长。落实“体育固本强基”行动，重视校园卫生和近视眼预防工作，提升学生体质健康和体育竞技水平。推进劳动教育实施，扩大劳动实践基地覆盖面，促使学生掌握基本劳动技能，培养学生吃苦耐劳优良品德。

南雄市人民政府

2026年9月15日